
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 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披露的重大风险提示章节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1
重大风险提示.....	2
释义.....	4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5
一、 公司基本信息.....	5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5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5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6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7
六、 公司治理情况.....	9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1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3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6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7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8
四、 资产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9
六、 负债情况.....	20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1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2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2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2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3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5
财务报表.....	27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7

释义

公司、高新金投公司	指	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指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财政局、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高新控股公司	指	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高新担保公司	指	子公司杭州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杭州高新区（滨江）	指	杭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
报告期	指	2022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2年末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高新金投集团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董一义		
注册资本（万元）			156,630
实缴资本（万元）			154,130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创新大厦 13 楼 1315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 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创新大厦 13 楼 1315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53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hzgxcy.cn/		
电子信箱	zyy009@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严麒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50 号创新大厦 13 楼 1315 室
电话	0571-85087775
传真	0571-85080798
电子信箱	zyy009@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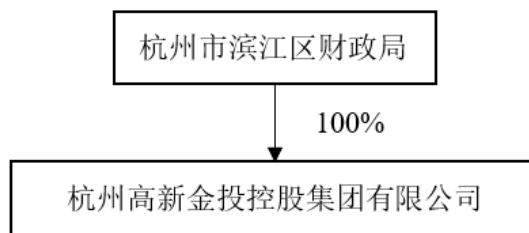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无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生效时间：2022年8月4日

变更原因：区属国有改革调整。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决定（议）时间或辞任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张炳于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董事	董一义	董事长	就任	2022年12月26日	2022年12月26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12.5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董一义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董一义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严麒、杨福川

发行人的监事：吴虹、袁佳、邵鹏、周树婕、来宁泽
发行人的总经理：董一义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张嫵燕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科技产业投资业务、科技金融服务业务和集成电路服务业务；具体如下：

科技产业投资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公司作为杭州高新区（滨江）产业扶持资金运营管理机构，充分利用政府资金优势，孵化培育杭州高新区（滨江）的科技创新企业，并通过直接投资、子基金投资或战略合作投资的方式来扶持杭州高新区（滨江）的科技创新企业发展，同时通过撬动社会资本来提升杭州高新区（滨江）内的科技创新产业投资规模，促进产业集聚。科技产业投资方向主要为信息技术、云服务、大数据、物联网、医疗健康、文化创意、高端制造等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标的多为处于初创期和成长期的公司。

公司的科技金融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融资担保业务、科技产业孵化业务和债权投资业务等，主要为解决科技类中小企业的融资需求，是公司科技产业投资业务的辅助和有力补充。其中，融资担保业务由子公司高新担保公司负责，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收取的担保费收入及追偿收入，担保对象主要为符合公司设定条件的位于杭州高新区（滨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科技产业孵化业务系公司根据杭州高新区（滨江）《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的若干意见》的政策指导，与杭州高新区（滨江）内的产业园区进行合作，充分发挥孵化器的政策资源优势 and 民营楼宇物业场地优势，共同建设孵化器，并推进孵化器服务模式创新和市场化运营。

公司集成电路服务业务由子公司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有限公司、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运营，主要负责国家集成电路设计杭州产业化基地的规划、服务及相关技术平台和配套设施的建设与经营。该项业务系杭州市滨江区财政局将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有限公司 90%的股权以及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划转至公司后于 2021 年 1 月 1 日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是由国家科技部于 2001 年 12 月 7 日正式批准设立，是八个国家级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之一。公司依托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为企业提供 EDA 工具、MPW 流片等专业技术服务。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公司是经杭州高新区（滨江）政府批准成立的区属国有独资企业，也是杭州高新区（滨江）产业扶持资金运营管理机构，系杭州高新区（滨江）唯一一家以创业投资为主业的区级直属公司，在杭州高新区（滨江）处于垄断地位。公司定位于高科技产业投资、孵化和创新创业载体的建设运营，集股权投资、引导基金、产业孵化、招商引智、创新创业载体建设运营等功能为一体，通过培育一批行业领军企业、瞪羚企业，孵化一批初创型科技企业，助推杭州高新区（滨江）打造具有国内影响力的区域创新中心、高端人才创业中心。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科技产业投资业务	30,650.73	0	100	93.44	9,076.15	-	100	80.48
科技金融服务业务	373.56	0	100	1.14	725.40	-	100	6.43
集成电路服务业务	1,779.52	1,492.93	16.10	5.42	1,475.54	1,826.99	-23.82	13.08
合计	32,803.81	1,492.93	95.45	100.00	11,277.09	1,826.99	83.80	100.00

注1：科技产业投资业务包括直接投资和子基金投资，2021年1月1日前，相应的投资成本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两个报表项目中，其相应的业务收入及收益体现在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中；2021年1月1日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后，相应的投资成本计入资产负债表中“长期股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因此相应业务收入及收益体现在利润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投资收益”项目中。

注2：科技金融服务业务收入包括融资担保业务收入、科技产业孵化业务收入和债权投资业务收入，融资担保业务收入体现在利润表“营业总收入”项目下的“已赚保费”中；科技产业孵化业务收入体现为利润表“营业总收入”项目下的“其他业务小计收入”，相应成本体现为利润表“营业总成本”项目下的“其他业务小计成本”；债权投资业务相应的投资成本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应收款”，相应的业务收入及收益体现在利润表“投资收益”项目中的“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具体产品或服务。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 2022年度，公司的科技产业投资业务收入较2021年度增长237.71%，主要系对外投资项目的浮盈收益增加所致。

(2) 2022年度，公司的科技金融服务业务收入较2021年度下降48.50%，主要系债权投资收回，产生的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

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重要论述，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为主线，以金融赋能实体经济为核心，以立足滨江、服务滨江、发展滨江为宗旨，坚持“五化协同”发展路径，深入开展“345”集团发展战略，重点打造三大业务版块，构筑四大管控界面，夯实五大发展能力，构建“金融生态+产业生态”圈层资源，力争将高新金投集团打造成为主业突出、经营稳健、管控有效的具有区域特色的持牌地方金控控股公司，更好支撑滨江“两个天堂”建设，加快建成世界领先科技园区。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业务收入和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股权投资和债权投资的投资收益，报告期内存在较大的波动，因此导致整体业绩波动较大。近年来，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公司投资业务得到快速发展，投资规模持续增长，但由于公司的科技产业投资项目多处于初创期和成长期，且其整体经营和盈利水平受到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投资心理及国际经济环境等诸多因素影响，投资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和周期性，预计未来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随着市场的波动而呈现周期性的变化，进而影响本期债券偿债能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人员专业能力，密切关注市场变化，加深对被投资项目的风险识别和管控，避免投资失败。

（2）担保代偿产生的经营损失风险

公司子公司高新担保公司主要从事融资性担保业务，截至2022年末，高新担保公司尚处于在保状态的担保余额合计为39,111.64万元。为促进担保业务规范化、程序化、制度化，防范和控制担保业务风险，完善工作机制，公司制定了《风险控制管理暂行办法》以及《担保业务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风险防范制度，从项目受理到担保业务终止均作出了明确的规定，但仍不能排除被担保方在担保期间受宏观环境影响导致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无法及时偿还债务，进而导致公司履行担保代偿义务，如未来代偿的担保款项无法及时收回，将会导致公司产生经营损失，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应对措施：进一步完善公司担保业务制度，加强对被担保企业的尽职调查，同时与相关金融机构合作，进一步优化担保方案，实现风险共担和风险降低。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与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人员、业务、财务和资产体系，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董事会和监事会等相关机构，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与股东单位（包括其他关联方）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不存在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非正当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2、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依法自主经营，有可靠的收入来源，已形成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是具有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法人。公司自主开展业务活动，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主营业务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资产独立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未发生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挪用公司资金问题，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担保事项。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4、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和安排，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与股东及地方政府完全分开，实行独立核算；公司在银行独立开户，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财务机构负责人和财务人员由公司独立聘用和管理。

5、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部门和相应的管理制度。所有员工均经过规范的人事聘用程序录用并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公司工资制度。公司监事存在公务员兼职情况，但不在公司处领薪，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公司关联交易遵循的基本原则

- （1）诚实信用的原则；
- （2）关联人回避的原则；
- （3）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能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 （4）书面协议的原则，关联交易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关联交易制度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 （5）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损害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独立第三方。

2、公司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 （1）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定价；
- （2）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 （3）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
- （4）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一定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及费率；
- （5）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及费率。

3、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

- （1）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下（含 1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按公司内部相关审批制度办理，并将关联交易情况向总经理报备。
- （2）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500 万元以下（含 500 万元）的关联交易，或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50,000 万元以下（含 50,000 万元）的关联交易，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 （3）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或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50,0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需经公司股东会/（股东）审议。

4、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及其他相关义务人的信息披露行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要求，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根据该制度规定，信息披露是公司的持续责任，公司应依法、诚信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司董事长必须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没有虚假、严重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连带赔偿责任。该制度从信息披露的内容、程序、披露场所以及披露的权限及常设机构等方面对信息披露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人。

（四）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163.4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28,340.00 万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100%

适用 不适用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杭州高新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创
--------	-----------------------------

	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科创 S1
3、债券代码	114820.SZ
4、发行日	2020年9月7日
5、起息日	2020年9月11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年9月11日
7、到期日	2025年9月11日
8、债券余额	1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深交所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1、债券名称	2023年第一期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3、债券代码	2380036.IB、184703.SH
4、发行日	2023年2月23日
5、起息日	2023年2月27日
6、2023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8年2月27日
7、到期日	2033年2月27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存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14820.SZ

债券简称：20 科创 S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债券代码：2380036.IB、184703.SH

债券简称：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114820.SZ

债券简称：20 科创 S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交叉保护承诺；具体如下：

1、以下事件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和债券持有人可以认为发行人预计违约：

（1）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发行人合并范围内主要子公司未能清偿到期应付（包括宣布加速清偿应付或在宽限期（如有）到期后应付）的其他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企业债或境外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任何其他有息债务累计总金额超过 1 亿元或占发行人最近一年合并财务报表净资产比例超过 3%的或占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比例超过 10%的（以较低者为准）；

（2）发行人在其主要资产上设定担保或出售其重大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3）发行人主要资产受司法查封、冻结，且对发行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4）发行人或发行人管理层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案件，或已就重大经济事件接受有关部门调查，且足以影响到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兑付的；

（5）发生其他对本期债券的按期兑付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发行人应在知悉预计违约情形发生或其合理认为可能构成预计违约情形后 2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及时书面通知债券持有人并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3、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发行人告知以外的途径获悉发行人发生预计违约情形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以便发行人做出确认事件发生和解释采取补救措施，并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持有人会议。

4、以下事件构成《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本期债券项下的实质违约：

（1）在本期债券到期、加速清偿或回售、赎回（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按时偿付到期应付本金和/或利息。

（2）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解散、依法被责令关闭、注销、清算、进入破产程序等情形。

（3）《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预计违约情形发生后 15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未提供书面救济方案，或发行人提供的救济方案未获得持有人会议通过、未在持有人会议决议规定期限内全面履行的。

（4）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募集说明书中除还本付息义务外的其他约定或承诺，且将实质影响债券本息偿付的，在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的宽限期内未予及时纠正的。

5、预计违约和实质违约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行使以下职权：

（1）向债券持有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如违约事件非经发行人告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在获悉后及时书面通知发行人及债

券持有人，以便发行人做出书面确认和解释或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

（3）在知晓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及时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约定召集、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4）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与发行人谈判，促使发行人或担保人（如有）偿还本期债券本息。

（5）如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债券持有人同意共同承担债券受托管理人所有因此而产生的法律、诉讼等费用，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以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以及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

1) 提起诉前财产保全，申请对发行人或担保人（如有）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2)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代理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或担保人（如有）提起诉讼/仲裁；或在发行人进入重整、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决议依法代理债券持有人提起或参与上述程序。

（6）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

6、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当发行人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应当采取相应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者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5）暂缓新增债务或者为第三方提供担保。

7、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发行人出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实质违约的，应及时、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提出救济措施。

8、如发生本条所述实质违约，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代表全体债券持有人宣布发行人本期债券未偿还本息立即加速清偿、到期应付。

9、发行人确认，如发生本条所述违约事件，发行人除应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到期本金和利息（含加速清偿到期本息）外，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或利息，发行人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30%。经持有人会议决议，给予宽限期的，宽限期内不设罚息，按照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债券代码：2380036.IB、184703.SH

债券简称：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交叉保护承诺；具体如下：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 1、在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本金到期日、付息日、回售行权日等本息应付日，发行人未能足额偿付约定本金或利息；
- 2、因发行人触发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条款的约定或经法院裁判、仲裁机构仲裁导致本期债券提前到期，或发行人与持有人另行合法有效约定的本息应付日届满，而发行人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金或利息；
- 3、在本期债券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法院受理关于发行人的破产申请；
- 4、本期债券获得全部偿付或发生其他使得债权债务关系终止的情形前，发行人为解散而成立清算组或法院受理清算申请并指定清算组，或因其它原因导致法人主体资格不存在。

违约和救济方式

1、发行人发生相关违约行为的，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债券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和/或利息，对于延迟支付的本金和/或利息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20%）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等，并就债权代理人因发行人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债权代理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准则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和《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以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议，采取必要措施追究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在债券持有人会议无法有效召开或未能形成有效会议决议的情形下，债权代理人可以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行使前述权利。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14820.SZ

债券简称	20 科创 S1
募集资金总额	16.00
使用金额	16.0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新增直接股权投资，存量或新设基金出资，通过直接投资和子基金投资等方式投资于处于种子期，初创期和成长期的未上市的创新创业公司股权。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存量或新设基金出资，通过直接投资和子基金投资等方式投资于处于种子期，初创期和成长期的未上市的创新创业公司股权。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2380036.IB、184703.SH

债券简称	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使用金额	2.80
批准报出日前余额	7.20
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对杭州泰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及批准报出日前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违规使用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批准报出日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全部用于对杭州泰鲲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建设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14820.SZ

债券简称	20 科创 S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1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1 年至 2025 年每年的 9 月 11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本期债券本金支付日为 2025 年 9 月 11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提高盈利能力、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制度、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以及发行人承诺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2380036.IB、184703.SH

债券简称	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	本期债券由杭州高新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

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2 月 27 日，2023 年至 2033 年每年的 2 月 27 日为本期债券的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3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2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2033 年 2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8 年 2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及偿债资金专户、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提高盈利能力、聘请债权代理人等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钱仲先、章伟杰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人代理人

债券代码	114820.SZ、2380036.IB、184703.SH
债券简称	20 科创 S1、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西楼
联系人	刘磊
联系电话	15168366969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4820.SZ、2380036.IB、184703.SH
债券简称	20 科创 S1、23 高新金投债 01、23 杭高新
名称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公司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直接股权投资及参股基金出资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 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78,054.46	5.79	134,794.98	-42.09
应收账款	9.75	-	5.47	78.24
预付款项	1,318.53	0.10	708.27	86.16
其他应收款	4,307.90	0.32	14,480.40	-70.25
长期股权投资	27,289.34	2.02	20,192.94	35.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9,228.95	88.98	377,943.49	217.30
固定资产	363.70	0.03	628.95	-42.17
在建工程	32,666.45	2.42	19,611.30	66.57
使用权资产	191.12	0.01	417.33	-54.20
长期待摊费用	70.14	0.01	168.81	-5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79	0.01	42.48	193.7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货币资金：本期股权出资或子基金出资需求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本期应收集成电路业务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本期预付集成电路业务服务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本期收回纾困项目资金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对杭州国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追加出资 7000 万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无偿受让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61.90 亿元以及其他股权或子基金出资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在建工程：本期对自建项目智慧新天地的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本期计提折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计提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计提特殊行业准备金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

的情况

不存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6,492.83 万元和 326,369.90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8.0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160,000.00	160,000.00	49.02
银行贷款	0.00	0.00	5,500.00	18,424.61	23,924.61	7.3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1,349.23	0.00	141,096.06	142,445.29	43.65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万元，且共有 160,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06,492.83 万元和 326,369.90 万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8.0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0.00	0.00	160,000.00	160,000.00	49.02
银行贷款	0.00	0.00	5,500.00	18,424.61	23,924.61	7.33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85,000.00	0.00	0.00
其他有息	0.00	1,349.23	0.00	56,096.06	142,445.29	43.65

债务						
----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60,000.00 万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万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万元，且共有 160,000.00 万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其他应付款	13,597.70	3.80	23.54	57,664.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31.56	1.57	227.53	2,375.08
其他流动负债	1,536.08	0.43	1,119.39	37.22
长期借款	103,424.61	28.92	14,427.62	616.85
租赁负债	35.64	0.01	131.97	-72.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45.35	2.64	2,021.82	367.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242.88	15.72	31,038.62	81.20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其他应付款：本期新增股权受让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新增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本期计提担保赔偿准备金所致；

长期借款：本期因经营资金需要而产生的长期借款增加；

租赁负债：本期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因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计提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本期新增资金拆借所致。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22,220.68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1,020.88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

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系发行人的净利润主要来源于投资项目的浮动投资收益。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57,847.12 万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67,451.64 万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9,604.52 万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28,340.00 万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一）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0年9月11日成功发行“杭州高新科技创业服务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为20科创S1，债券代码为114820.SZ，募集资金16.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用于存量和新设基金的出资。

截至2022年末，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其中10,000万元用于对存量基金杭州海康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海康威视基金”）的出资；30,000万元用于对杭州中金滨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剩下部分用于对杭州芯富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出资；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二）基金产品运作情况**1、海康威视基金**

杭州海康智慧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9年12月，基金管理人为中电基金管理（天津）有限公司，基金存续期限为8年，投资方向为海康威视产业链上下游及延伸产业，包括智慧城市、集成电路、物联网、机器人、汽车电子等方面。海康威视基金已完成备案，备案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备案编号为SJP407。

海康威视基金总规模为10亿元，截至2022年末实际出资10亿元，公司出资2亿元。截至2022年末，海康威视基金共投资了北京晟德微集成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杭州三汇数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国盛天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非线数联科技有限公司、思特威（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多个项目；上述投资对象均具备创新创业特征，属于《关于开展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试点的指导意见》支持的范围。

2、芯富微基金

杭州芯富微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20年8月，基金管理人为杭州矽芯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基金存续期限为8年，投资方向为矽力杰半导体项目。芯富微基金已完成备案，备案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备案编号为SNY344。

芯富微基金总规模为30亿元，截至2022年末实际出资30亿元，公司出资15亿元。截至2022年末，芯富微基金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杭州富芯半导体有限公司；该公司系台湾上市公司矽力杰在浙江省实施半导体产业化项目的重要实施主体，属于《关于开展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试点的指导意见》支持的范围。

3、中金滨创基金

杭州中金滨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21年5月19日，基金管理人为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中金滨江基金主要用于投资零跑汽车项目，该项目属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具备创新创业特征，属于《关于开展创新创业公司债券试点的指导意见》支持的范围。

（三）公司业务进展及社会效益情况

公司是杭州高新区（滨江）唯一一家以创业投资为主业的区属直接监管企业，功能定位为推动区域金融与实体经济协同发展，构建经营驱动、战略协同、区域领先的多元金融

投资集团。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科技产业投资业务、科技金融服务业务和集成电路服务业务；其中科技产业投资业务是公司最主要的业务板块，主要包括直接投资业务、子基金投资业务以及战略合作投资业务等；科技金融服务主要包括融资担保业务和科技产业孵化等，聚焦科技类中小企业的融资需求，是公司科技产业投资业务的辅助和有力补充；集成电路服务主要是公司依托杭州国家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为企业提供 EDA 工具、MPW 流片等专业技术服务。公司成立至今在探索股权投资、投贷孵保联动等模式创新方面取得较好的成果，为被投资企业在创新创业和加快产业升级等方面提供了有力支持。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0,544,550.51	1,347,949,778.1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7,517.50	54,676.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185,280.89	7,082,745.4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078,971.44	144,803,99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515,860.40	13,704,776.85
流动资产合计	852,422,180.74	1,513,595,976.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2,893,423.81	201,929,366.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992,289,496.06	3,779,434,885.8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37,021.03	6,289,484.46
在建工程	326,664,470.58	196,113,04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911,157.09	4,173,321.40
无形资产	25,989,863.27	28,677,327.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1,422.14	1,688,104.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7,904.02	424,795.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25,834,758.00	4,219,230,334.62
资产总计	13,478,256,938.74	5,732,826,310.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21,234.52	1,286,968.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2,069,726.92	27,195,255.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026,038.49	2,633,362.66
应交税费	4,850,195.34	4,855,786.77
其他应付款	135,976,973.87	235,352.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6,315,594.74	2,275,254.40
其他流动负债	15,360,760.18	11,193,914.69

流动负债合计	248,520,524.06	49,675,895.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34,246,113.12	144,276,223.08
应付债券	1,613,492,327.04	1,611,671,949.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6,406.53	1,319,736.88
长期应付款	13,232,786.43	15,585,611.9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00,000.00	10,75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453,467.44	20,218,152.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2,428,810.70	310,386,155.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28,209,911.26	2,114,207,829.90
负债合计	3,576,730,435.32	2,163,883,725.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41,300,000.00	1,541,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74,339,681.81	1,884,339,681.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91,850.60	9,791,850.6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03,201,067.70	160,922,59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28,632,600.11	3,596,354,125.83
少数股东权益	-27,106,096.69	-27,411,54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901,526,503.42	3,568,942,585.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78,256,938.74	5,732,826,310.83

公司负责人：董一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麒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嫵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杭州高新金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590,405.60	613,672,242.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5,142,372,288.92	3,554,327,341.9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228,791.31	13,569,591.71
流动资产合计	5,252,191,485.83	4,181,569,176.3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1,719,548.38	703,882,278.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596,250,000.00	406,25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99,862.42	257,851.98
在建工程	326,275,250.83	196,113,048.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24,876.77	874,794.61
无形资产	25,552,749.98	26,124,826.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2,437.10	84,33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650,574,725.48	1,333,587,132.01
资产总计	12,902,766,211.31	5,515,156,308.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7,735.85	37,735.85
应付职工薪酬	2,147,958.49	1,773,816.52
应交税费	6,596.45	64,757.97
其他应付款	10,600.00	13,960.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355,275.82	347,203.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558,166.61	2,237,473.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34,246,113.12	144,276,223.08
应付债券	1,613,492,327.04	1,611,671,949.6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97,029.28	363,535.9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0,960,618.75	308,980,178.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08,896,088.19	2,065,291,886.94
负债合计	3,266,454,254.80	2,067,529,360.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41,300,000.00	1,541,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034,223,712.13	1,844,223,712.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91,850.60	9,791,850.60

未分配利润	50,996,393.78	52,311,384.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636,311,956.51	3,447,626,947.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902,766,211.31	5,515,156,308.35

公司负责人：董一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麒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斌燕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530,796.60	18,933,945.95
其中：营业收入	18,644,505.57	15,208,269.0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2,886,291.03	3,725,676.9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9,528,882.19	58,086,337.12
其中：营业成本	14,929,341.03	18,269,888.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3,961,164.00	3,309,712.00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6,243.80	255,224.2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986,019.24	25,045,985.17
研发费用	1,835,605.39	
财务费用	75,660,508.73	11,205,527.49
其中：利息费用	95,589,634.10	66,703,780.51
利息收入	21,707,090.13	57,365,898.74
加：其他收益	10,753,214.51	11,714,317.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566,072.70	12,964,386.8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64,056.87	-926,557.1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6,941,258.10	80,872,611.6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88,699.12	-1,817,632.1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5,247.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195.1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807,353.98	63,686,045.14

加：营业外收入	8,447.41	71,059.43
减：营业外支出	609,013.56	603,300.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206,787.83	63,153,804.24
减：所得税费用	79,622,869.49	20,927,160.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83,918.34	42,226,643.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583,918.34	42,226,643.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278,474.28	44,772,829.3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444.06	-2,546,185.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2,583,918.34	42,226,643.6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2,278,474.28	44,772,829.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5,444.06	-2,546,185.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

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董一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麒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嫵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799,103.78	452,830.19
减：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100,285.83	60,114.9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218,553.20	6,859,178.2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87,664,451.81	29,266,746.99
其中：利息费用	91,687,278.26	66,703,780.51
利息收入	5,702,717.53	39,121,550.17
加：其他收益	244,274.72	162,494.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3,763,785.05	12,200,468.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2,730.29	-1,342,475.5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5,532.20	-101,073.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9,404.91	23,471,320.22
加：营业外收入	0.55	5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02,744.64	603,300.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3,339.18	24,019,620.55
减：所得税费用	1,121,651.81	-4,749,527.1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990.99	19,270,093.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4,990.99	19,270,093.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14,990.99	-
七、每股收益:		19,270,093.41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董一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严麒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嫵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460,141.13	47,506,666.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92,557.13	154.1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39,134.93	85,451,20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291,833.19	132,958,029.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95,113.63	17,251,549.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63,447.35	11,269,357.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407,033.96	12,931,401.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93,341.65	17,810,444.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58,936.59	59,262,75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2,896.60	73,695,276.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059,182.92	112,561,293.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19,771.30	26,425,137.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1,071.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0.00	737,540,082.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440,025.51	876,526,513.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1,311,769.76	163,047,978.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67,272,500.00	2,769,3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	1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3,584,269.76	3,062,407,978.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85,881,464.47
	1,692,144,244.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3,537,521.00	114,671,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30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3,537,521.00	422,671,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179,718.58	66,634,303.3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856,637.88	10,182,485.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36,356.46	76,816,788.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6,501,164.54	345,854,51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2,910,183.11	-1,766,331,677.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7,949,778.14	3,114,281,455.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039,595.03	1,347,949,778.14

公司负责人：董一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麒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嫵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99,267.31	52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07,800.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3,058.49	39,376,589.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00,126.26	39,896,589.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91,636.79	4,875,312.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83,046.24	10,256,04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26,704.63	2,363,21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01,387.66	17,494,574.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8,738.60	22,402,014.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96,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926,515.34	13,727,472.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427,019.57	822,959,903.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4,353,534.91	856,883,376.2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0,405,624.98	156,594,857.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3,132,500.00	2,87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3,538,124.98	3,048,094,857.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9,184,590.07	-2,191,211,480.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43,537,521.00	114,671,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000,000.00	308,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3,537,521.00	422,671,3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8,179,718.58	66,634,303.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53,788.00	7,912,9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033,506.58	74,547,265.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7,504,014.42	348,124,034.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9,081,837.05	-1,820,685,431.58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3,672,242.65	2,434,357,67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90,405.60	613,672,242.65
----------------	---------------	----------------

公司负责人：董一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麒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嫫燕

